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光租 6 艘 6 万吨级多用途重吊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中远海运特种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子公司”）作为租赁主体，光租租入 6 艘 6 万吨级多用途重吊船，出租人为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简称“中信金租”）、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简称“工银金租”）、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简称“招银金租”）、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浙银金租”），总租期约 20 年，租期形式将在合同中具体约定。光租租金约 61,000 元人民币/天/艘（含税），6 艘船每年支付光租租金约 13,359 万元人民币。
-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也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一、交易概述

为了加快推进公司发展战略转型升级，顺应中国先进制造出口运输需求，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由公司厦门子公司作为租赁主体，光租租入 6 艘 6 万吨级多用途重吊船，出租人为中信金租、工银金租、招银金租、浙银金租，总租期约 20 年，光租租金约 61,000 元人民币/天/艘（含税），6 艘船在交付后每年支付光租租金约 13,359 万元人民币。

二、交易方情况

中信金租由中信银行独资设立，2015 年 4 月 8 日正式开业，注册资本金 100 亿元，注册地位于天津滨海新区。中信金租是中信集团和中信银行服务实体经济、完善金融产品体系的重要战略布局。近年来，公司全面深化转型，经营效益稳步增长，资产质量整体可控。

工银金租是中国工商银行全资设立的金融租赁公司，2007 年 11 月 26 日成立于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2025 年 8 月注册资本增至 330 亿元人民币，实缴资本 330 亿元，跃居金融租赁行业首位。工银金租是国务院确定试点并首家获中国银监会批准开业的银行系金融租赁公司。

招银金租是国务院确定试点的首批银行系金融租赁公司之一，于 2008 年 4 月在上海正式开业，由招商银行全资持有。初始注册资本 20 亿元，经过三次增资后注册资本提升至 180 亿元，深耕航空、航运、设备三大业务板块。公司最新的国际评级是标普 A-与穆迪 A2。

浙银金租成立于 2017 年 1 月，是中国银保监会批准设立并监管的全国性非银行金融机构，由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浙商银行联合浙江省金控、舟山海投发起设立，为浙商银行首家子公司，目前注册资本 40 亿元。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出租人：中信金租、工银金租、招银金租、浙银金租（本次光租所涉出租人将从上述四家金融租赁公司中确定，具体以正式签订的合同为准）。

（二）承租人：厦门中远海运特种运输有限公司。

（三）租赁物：计划在黄海造船有限公司建造的6艘6万吨级多用途重吊船。

（四）租金：光租租金约61,000元人民币/天/艘（含税）。如船价因船舶增减账项目有所调整，则租金将相应适当调整，或用其他方式双方协商解决。

（五）租期：总租期约20年，租期形式将在合同中具体约定。

（六）其他：船舶管理由承租人负责。

四、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积极顺应中国先进制造出口需求增长趋势，在船队优化方面持续发力，扩大运力规模并投建满足大型化要求的新型重吊船，更好地满足公司服务风电设备、机械设备、工程项目货等特种货物运输需求，同时依托多用途重吊船风电海运业务揽取全程物流项目，为客户提供定制化、集约化、一体化的综合物流供应链服务，加快实现向产业链经营的战略转型。

为加快推进公司发展战略转型升级，近年来公司持续采用自建、租赁、合作经营等多种方式积极优化船舶运力结构。光租租赁模式能够强化对租赁船舶的自主管理，有效减少新造船舶前期资金压力，为稳健经营提供流动性支撑，进一步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动力。本次交易有利于推进船型迭代升级，保持船队竞争力，提升整体盈利能力和股东回报水平。经测算，本次光租租赁对公司整体资产负债率和经营

现金流影响处于合理可控范围，同时本次船舶租赁项目具备良好的经营收益。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30 日